

总工办通知

[2022]07号

“关于实施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体系”的实施意见

各部室：

回顾建设部 2016. 8. 9 《关于深化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改革的意见》，提出：

一、标准化改革原则：

坚持放管结合，转变政府职能，“兜底线、保基本”，强化强制标准，优化推荐性标准，培育发展团体标准，搞活企业标准，增加标准供给，引导创新发展。

总体目标：

1、2020 年，适应标准改革发展的管理体制建立，重要的强制性标准发布实施，政府推荐性标准得到有效精简，团体标准具有一定规模。

2、2025 年，以强制性标准为核心，推荐性标准和团体标准相配套的标准体系初步建立，标准有效性、先进性、适用性进一步增强，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二、强制性标准，是指具有法律属性，在一定范围内通过法律、行政法规等手段强制执行的标准，是强制性标准；其他标准是推荐性标准。根据《国家标准管理办法》和《行业标准管理办法》下列标准属于强制性标准：

- 1、药品、食品卫生、兽药、农药和劳动卫生标准；
- 2、产品生产、储运和使用中的安全及劳动安全标准；
- 3、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卫生等标准；
- 4、环境保护和环境质量方面的标准；
- 5、有关国计民生方面的重要产品标准等。

三、强制性标准可分为全文强制和条文强制两种形式。

即：

- 1、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需要强制时，为全文强制形式；
- 2、标准的部分技术内容需要强制时，为条文强制形式。

由此可见，强制性条文不过是强制性标准中的一种强制形式，通常会在标准中以黑体字写明。

3、强制性条文是各个规范中必须严格执行的明文规定；住建部要求逐步用全文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取代现行标准中分散的强制性条文，形成由法律、行业法规部门规章的技术性规定和全文强制性规范构成的“技术法规体系”。

4、关于规范种类。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体系覆盖工程建设领域各类建设工程项目，分为工程项目类规范（简称项目类规范）和通用技术类规范（简称通用规范）两种类型。项目规范以建设工程项目整

体为对象，以项目的规模、布局、功能、性能和关键技术措施等五大要素为主要内容。通用规范是以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功能、性能要求的各专业通用技术为对象，以勘察、设计、施工、维修、养护等通用技术要求为主要内容。在全文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体系中，项目规范为主干，通用规范是对各类项目共性的、通用的专业性关键技术措施的规定。

四、关于规范的实施：

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具有强制约束力，是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人身健康、工程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公众权益和公众利益、以及促进能源资源节约利用，满足经济社会管理等方面的控制性底线要求，工程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验收、维修、养护、拆除等建设活动全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

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实施后，现行相关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同时废止。现行工程建设地方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应及时修订，且不得低于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现行工程建设标准（包括强制性标准和推荐性标准）中有关规定与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不一致的，以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为准。

五、目前建设部发布的第一批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共 29 本，其中：

- 1、项目规范：10 本
- 2、通用规范：19 本
- 3、22 年 1 月 1 日实施：13 本

4、22年4月1日实施：9本

5、22年10月1日实施：7本

现已有22本规范正式实施，其相关强制性条文业已废止，请大家查阅，附规范目录。

总工办

2022年7月11日

附件：

- GB55001-202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
- GB55002-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
- GB55003-2021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
- GB55004-2021 《组合结构通用规范》
- GB55005-2021 《木结构通用规范》
- GB55006-2021 《钢结构通用规范》
- GB55007-2021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
- GB55008-2021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
- GB55009-2021 《燃气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10-2021 《供热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11-2021 《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12-2021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13-2021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14-2021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15-2021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
- GB55016-2021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
- GB55017-2021 《工程勘察通用规范》
- GB55018-2021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 GB55019-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
- GB55020-2021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
- GB55021-2021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

- GB55022-2021 《既有建筑维护与改造通用规范》
- GB55023-2022 《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
- GB55024-2022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 GB55025-2022 《宿舍、旅馆建筑项目规范》
- GB55026-2022 《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27-2022 《城乡排水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28-2022 《特殊设施工程项目规范》
- GB55029-2022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